

合同登记编号: A1506011506005206001002

2024 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大红奎村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水利工程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 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

监理人: 内蒙古同洲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签订时间: 2024 年 4 月 17 日

水利工程监理合同书

委托人：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

监理人：内蒙古同洲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2024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大红奎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由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委托 内蒙古同洲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人名称）（以下简称监理人）提供 2024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大红奎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监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2024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大红奎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2、工程地点：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
- 3、工程等别（级）：5级；
- 4、工程施工总投资（人民币，下同）：2474.940066万元

二、监理范围

- 1、监理项目名称：2024年达拉特旗吉格斯太镇大红奎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 2、监理项目内容及主要特性参数：施工标段建设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施工标段已

标价工程量清单。

- 3、监理项目投资：2474.940066万元
- 4、监理阶段：（施工期、保修期）

三、监理服务内容、期限

- 1、监理服务内容：本工程施工标段施工图纸以及施工合同包含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相关监理服务。对该项目进行质量、进度、资金进行控制，对合同和信息进行管理，协调工程建设管理中有关各方的关系。

2、监理服务期限:

自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四、监理服务酬金

监理正常服务费为所监理施工标段最终审计价格的(大写)工程审定价的百分之壹点柒陆(小写:1.76%),由委托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时间向监理人支付。

如未履行监理义务,因监理工作不力,导致返工或质量不合格等情况,按相应工程损失的5%扣除监理费。

五、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建国,身份证号码:37293019760101231X,注册号:JLG2010370009。

六、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书一式伍份,正本俩份,副本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达拉特旗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办公室 (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或授权代表人: [Signature]

单位地址: 达拉特旗农牧大厦

电 话: 0477-5219348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签订地点: 达拉特旗农牧局 207 室

监理人: 内蒙古同洲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或授权代表人: [Signature]

单位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南路119

号东达广场写字楼2308室

电 话: 0471-525448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

和浩特工农兵路支行

帐 号: 05500701040002444

签订时间: 2024 年 4 月 17 日